

## 附件 2

# 核准类企业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审批服务指引

## 项目立项与多评合一阶段

### （一）企业投资项目核准

1. 承办窗口：区行政审批局投资建设审批科窗口

2. 咨询电话：86318191

3. 申请材料：

（1）登记信息单（江苏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2）项目申请报告；

（3）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选址意见书（仅指以划拨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的项目）；

（4）用地预审意见或土地使用权属证明；

（5）固定资产投资节能评估意见；

（6）其他法定材料。

### （二）多评合一

该环节在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环节后即可开展，至开工建设前全面完成，具体工作流程详见武进区企业投资建设项目多评合一工作流程（附件3）。

## 用地规划阶段

### （一）建设工程设计方案、规划施工图审查

1. 承办窗口：区政务服务中心规划分局窗口

2. 咨询电话：86318035

3. (办理网址 <http://www.czghj.gov.cn/> 常州市规划局电子报批服务平台模块)

4. 申请材料：

- (1) 常州市规划局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报建申请表；
- (2)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 (3) 现势性地形图；
- (4)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设计文件；
- (5) 相关部门联审意见。

(二) 用地规划许可证

1. 承办窗口：区政务服务中心规划分局窗口

2. 咨询电话：86318035

3. (办理网址 <http://www.czghj.gov.cn/> 常州市规划局电子报批服务平台模块)

4. 申请材料：

- (1) 常州市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办理申请；
- (2) 建设用地核准文件；
- (3)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 (4)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质证明文件；
- (5) 授权委托书。

(三) 建设用地批准

1. 承办窗口：区政务服务中心国土分局窗口

2. 咨询电话：86318023

3. 申请资料：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公告；  
(2) 出让方案呈报表；  
(3)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竞买须知和土地利用、土地使用条件；

(4) 规划用地红线图及规划条件要点；

(5) 勘测定界报告书、宗地图；

(6) 竞买申请书；

(7) 竞买报价单；

(8) 成交确认书；

(9) 项目核准文件；

(10) 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11)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12)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13) 单位法人证明；

(14) 省厅批复等权属依据；

(15) 汇缴出让金票据、契税等票据；

(16) 其他法定材料。

(四) 申报人防手续

1. 承办窗口：区行政审批局投资建设审批科窗口

2. 咨询电话：86318011

### 3. 申请材料:

(1) 申请书;

(2) 人防工程建设审批流转表;

(3) 建设项目立项批文;

(4) 规划部门的修建性详规, 标有实测地形的总平面图, 并附有各类经济技术指标(原件);

(5) 申请人身份证明材料(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提出申请的, 须有授权委托书原件及代理人的身份证明);

(6) 建筑施工平、立、剖面图的电子文档(储存介质须为光盘-CAD 格式)。

#### (五) 抗震设防要求确定

1. 承办窗口: 区行政审批局投资建设审批科窗口

2. 咨询电话: 86318012

### 3. 申请材料:

(1) 项目立项批复;

(2) 已批复的工程规划平面图或建筑总平面图;

(3) 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审核登记表;

(4) 营业执照。

#### (六)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1. 承办窗口: 区政务服务中心规划分局窗口

2. 咨询电话: 86318035

### 3. 申请材料:

- (1) 常州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申请及建设工程明细表;
- (2) 建设项目核准文件;
- (3) 使用土地的有关证明文件;
- (4)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质证明文件;
- (5) 授权委托书;
- (6) 符合国家设计规范的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 (7) 相关部门意见。

### 多图联审

具体工作流程详见《武进区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联合审查实施意见(试行)》(武政管政发〔2016〕12号)。

### 施工许可阶段

该环节实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备案、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工程安全监督手续与建设工程施工许可并联办理。

1. 承办机构: 区行政审批局投资建设审批科窗口
2. 咨询电话: 86318012
3. 网上申请: (办理网址 <http://58.216.213.180>)
4. 申请材料:
  - (一)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备案办理方面:
    - (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2) 中标通知书;

(3) 施工企业信用手册。

(二) 工程质量监督备案办理方面：

(1)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申报表；

(2)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3) 中标通知书或直接发包书；

(4)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5) 监理中标通知书或监理合同；

(6)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

(7) 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意见书；

(8) 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核联系表；

(9) 建筑五方责任承诺书

(三) 工程安全监督备案办理方面：

(1) 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申报表；

(2) 工程项目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3) 保险缴纳凭证；

(4)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支付计划；

(5) 安全措施；

(6) 施工中标通知书或施工合同；

(7) 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安全生产知识考核合格证书；

(8) 建设、施工、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安全文明施工承诺书；

- (9) 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
- (10) 施工现场周边环境和地下设施情况交底表；
- (11)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四) 建设工程施工许可办理方面：

- (1) 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申请表；
  - (2) 发改立项批复；
  - (3) 用地批准文件；
  - (4)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 (5) 经鉴证备案的施工合同原件及监理合同；
  - (6) 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的中标通知书或直接发包通知书；
  - (7)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出具的审查合格书；
  - (8) 预付款证明；
  - (9) 工程质量监督和安全监督通知书复印件；
  - (10) 银行出具的到位资金证明、银行付款保函或者其他第三方担保；
  - (11) 授权委托书及申请人身份证明材料；
  - (12) 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营业执照；
  - (13) 建设单位无拖欠工程款承诺书；
  - (14) 反映施工现场的全景及施工围墙封闭情况的照片；
  - (15)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资料。
- 以上材料如有重复，无需反复提供。

# 核准类企业投资建设项目“施工许可”审批服务流程图

